

芬芳
一叶

技能的珍贵

□朱朱

早上电梯口,同事手上串着两朵白兰花,说是自己种的,正逢花季,每天都会摘几朵来,让办公室香一整天。为了这株小兰花,她从家里搬到小区花园,天天去看长高了多少,冬天叶子掉光了,春天又长出新叶。有一回被人连盆悄悄端走,到了小区门口被她拦下。小兰花很争气,每年都开得整整齐齐。热爱养花的人越来越多。小妖姐姐在自家别墅未装修之前对门口小花园就做了一百种的打算,复杂到搭架子扯葡萄藤丝瓜藤,借着河边圈地一块养鸡养鸭,再养鱼。后来高效农业不曾搞得成,小花园扎扎实实弄起来了,每天满头大汗松土浇水,把鱼肠子埋到土里当肥料。那一年,月季、苜蓿、玫瑰、芍药开了个遍,藿香、佩兰天天摘,当然,夏天虫子也少不了。

Jeff一开始痴迷插花,从小区绿化带里折点现成的,或是趁着月黑风高去湖边的花园悄悄采摘,网上购得奇怪花瓶,花草放在瓶里捣腾成各种样子,换不同的背景、不同的光线,拍照上传朋友圈。家里地上都是枯枝败叶,仿佛是大型比武现场。后来开始养花种草,十几平米的客厅大空调日夜开着冬暖夏凉,柠檬树冬天还挂果,各种花不分四季地开。再配上太阳能的灯带和白纱窗帘,简直是一帘幽梦了。

因为花艺,许多人成了朋友,饭桌上谈的都是术语,其他人一脸蒙圈。这是项技能,不是每个人想弄就能弄得成的。另一朋友小圆,家里养什么死什么,原先一棵发财树,被她母亲天天浇水,很快黄了叶子,最后只剩下一根棍子。后来弄掉了,怕盆寂寞,又种上了苜蓿,也很快凋谢。心有不甘,又种上了葱,想着实用点,结果稀稀拉拉没几根。前几日发现盆里冒出新叶,越长越茂盛,才知是她母亲索性种上了番芋。别人阳台上都是精致的花草,她家长得最好的就是番芋藤,蜿蜒到地板上,绿油油的。

晚上看电视剧,一个姑娘说自己会做饭,她那个二十年没见的爹感慨,这门手艺能抵十万嫁妆。小时候谈理想,人人都向往高大上的工程师和科学家,人到中年越来越发现,那些高精尖的东西基本派不上用场,会做饭、会养花草真的好实用。上午夸赞了同事的兰花,她顺带秀出了前一天做的晚饭,一桌菜有荤有素,琳琅满目。中午下楼遇到小Q,她也是个超级能手,一眨眼工夫就能弄出一桌菜来,把家里老公、儿子养得膘肥体壮。想到自己啥也不会,最近体乏忌口,外卖满足不了,端不出菜来,只能端张好脸给家人看看,用赞美的语言和孱弱的神情诱导他们做给我吃。

都说能用钱解决的问题不是问题,科学家和工程师可以用钱去买饭吃、买花草,但是买不来家常的感觉。现在的人都太可怜了,努力的人很疲惫,奋斗会让人越来越孤独,那些带着家常感觉的技能就像一直闷在水里的人抬起头来的一口氧气,好珍贵、好珍贵的。



黑脸琵鹭 从然

我打碎了夕阳

□吴可

我打碎了夕阳,
捧起一汪环山河的水,
水里晃动着玫瑰园斑斓的影子,
我决定去那影子里走走,
猜一猜一朵玫瑰花的小心思。

我打碎了夕阳,
无想湖的绫罗绸缎

穿在岸畔美丽的新娘身上。
无想山巅一阵又一阵香风,
和孩童放着纸鸢。
一顶顶帐篷像一个个摇篮,
在草地上摇醒了
松韵、凤泉、鸟鸣和笑声朗朗。

我打碎了夕阳,

夜幕降临,影子拉长。
我被星光俘获,
希望你能发现,那些时光碎片,
旋转成另一条星河,
我用水星的引力,在等你
重新走入我的磁场……

隋炀帝的萤火虫

□胡文辉

大暑那天,见到有帖子说:《礼记·月令》有“季夏三月……腐草为萤”之说,萤火虫是大暑的象征之一。

我没留意过有这样的说法。不管怎样吧,这让我想起隋炀帝的事情来。

隋炀帝的萤火虫,可算一个熟典。李商隐那首著名的《隋宫》,最精彩的是颈联两句:“于今腐草无萤火,终古垂杨有暮鸦。”下句中的“垂杨暮鸦”,是指隋炀帝开凿大运河,两岸植以杨柳——他赐予柳以国姓,故谓之“杨柳”云;而上句的“腐草萤火”,字面上是借用了“腐草为萤”的旧辞,实际上则是指隋炀帝赏玩萤火虫的事。

关于此事的出典,从清代朱鹤龄的《李义山诗集注》、冯浩的《玉谿生诗集笺注》,到今人集大成的《李商隐诗歌集解》《类纂李商隐诗笺注疏解》,都已拈出《隋书·炀帝下》里的记载:“上于景华宫徵求萤火,得数斛,夜出游山,放之,光遍岩谷。”

不过,至少还有一条记载为以上注解所未及。《资治通鉴》卷第一百八十三也提到了隋炀帝此事,且在《资治通鉴考异》里说明,吴兢《贞观政要》另有一个文本:“贞观八年,上谓侍臣曰:‘人君之言不可轻易,隋炀帝幸甘泉宫,怪无萤火,敕云:捉取少多,于宫照夜。所司遽遣数千人采拾,送五百斛(舆)于宫侧。小事尚尔,况其大乎?’”这是唐太宗李世民跟近臣说起隋炀帝这桩轶事,而细节颇有些出入:隋炀帝捉放萤火虫的地方,彼曰景华宫,此曰甘泉宫;放萤火虫的数量,彼曰“数斛”,此曰“五百舆”。大约司马光觉得

“五百舆”萤火虫太过夸张,所以就采用了《隋书》的说法吧。至于李商隐所引之说,是依据文献还是依据传说,就无从考索了。

甘泉宫在咸阳以北,景华宫在东都洛阳,可知隋炀帝放萤火虫之地,总之是在北方。《隋书》将此事系于大业十二年五月,正当隋炀帝第三次南下江都(扬州)前夕。此去不过两年,隋炀帝即为宇文化及所弑,命丧江都了。

隋炀帝杨广,是中国史上暴君和昏君的“榜样”之一,世有定评,人尽皆知。所以清代陈淏在《花镜》卷六介绍“萤”的掌故时,也只得说:“隋炀帝夜游,放萤火数斛,光明似月,亦好嬉之过也。”将其事称为“好嬉之过”,当然是出于“政治正确”而作的评论了。

不过,政治功罪和生活趣味毕竟是两件事,隋炀帝作为君主,自是穷凶极恶,但他作为文人,确是有素养有品位的。史学家杨宽曾写过一篇《论名士派》,就说道:“在中国历代皇帝中,隋炀帝可说是个最著名的名士派。”就事论事,在爬山时放萤火虫,“光遍岩谷”,或在宫里放萤火虫,用来“照夜”,难道不是很美妙的光景吗?比之“轻罗小扇扑流萤”,不是更有气派、更加灿烂吗?我以为,必须承认,他这个人很“会玩”,而且玩得很风雅。

关于隋炀帝之放萤火虫,有两个事例可作参照。

《续资治通鉴》卷第九十三有个宋徽宗的轶事:“因令苑囿皆仿江、浙为白屋,不施五采,多为村居、野店,及聚珍禽异兽,动数千百,以实其中。都下

紫琅诗会

心窗片羽